

2007 年八月份教會統一查經

經文:約翰壹書四章 7~21 節

主題:愛神、愛人，神的愛、人的愛

查經目標:認識真愛、認識神的愛，學習住在愛中，學習愛弟兄姊妹。

建議程序:

- 一、 唱詩敬拜、禱告
- 二、 讀經:輪流讀，讀兩遍
- 三、 使用事先設計的問題，帶動分享討論，找出經文的原意和意義，帶來心意的更新，激發生命的轉變。

研經筆記要點	參考問題
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祂不只是愛的源頭，並且祂生了我們，把祂的生命給我們，所以我們就會有。原本是個命令，但被聖靈重生、有神的生命，「命令」就成為「祝福」:你我成為會愛的人。 ● 認識神:凡有愛心的... 認識 神。沒有愛心的、就不認識 神 ● 所以，「認識神」不只是知識、會作文章。認識是關係。 ● 亞當和他妻子夏娃認識（同房），夏娃就懷孕、生了該隱。 ● 認識有內容，而且繼續不斷活在認識的過程中。多靠主的愛，多去愛，就會認識神，越認識，就會喜樂、信靠，就更會愛，有良性的循環。 ● 所以，第 7,8 兩節說愛的原動力是因為:從神而生、認識神。 	<p>7,8 節:</p> <p>從「愛是從 神來的」，怎麼推出「我們應當彼此相愛」這結論？</p> <p>這中間跳了幾步...？</p> <p>愛是從神來的，能不能說，愛不是從人來的，所以我們無法去愛？</p> <p>祂有，但如果我們沒有呢？</p>
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愛不是個道理，不是愛情文學的浪漫情感，既然愛是從 神來的，既然神就是愛，了解愛就需要神來啟發我們。神用道成肉身，用十字架來讓我們認識愛。為什麼用十字架？我們不是天天活在美麗的花前月下、唱著情歌，這世界有太多苦難，人生有許多重擔、不如意，罪是很實際、很頭痛的大問題，在美麗的花前月下都會吵起架來的。我們沒有出路，死路一條，神就差祂獨生子來使我們起死回生。【神差祂獨生子到世間來、使我們藉著祂得生】 ● 不是我們愛神:我們連看得見的、身邊的人都沒法愛。滿腔愛心，一受挫折，就煙消雲散；立志要愛，一傷到自尊，就翻臉無情，再也愛不下去；更別說還有自欺、虛假，表面的愛。我們是病人，不是醫生，所有愛的動作與主張都無濟於事，我們是無能為力的「愛莫能助」。世界上有一樣東西:人的罪，是無法解決的。 ● 神來解決，用一個歷史事件來解決，也這樣來表達愛。十字架使我們看到神 	<p>9,10,11 節:</p> <p>相愛、愛人，大家都會講。愛情小說講，其他宗教也講，人道主義者也講，慈濟有「大愛醫院」，但甚麼是愛？</p> <p>為什麼這裏神要用十字架來叫我們知道什麼是愛呢？</p>

<p>對我們真是「恆久忍耐、又有恩慈，...」。</p> <p>基督死，復活 → 認出，接受（聖靈） → 上帝赦免，關係復和 → 感恩、信靠 → 新生命（聖靈） → 生命改變 → 不斷親近主，認識主 → 不斷得力，改變。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2:1 若有人犯罪、在父那裡我們有一位中保、就是那義者耶穌基督。 2:2 他為我們的罪作了挽回祭。（這裏重點在講赦罪） ● 這裏 4:10 挽回祭的重點卻在說明甚麼是愛。挽回祭又可作息怒祭，平息上帝的忿怒，挽回上帝的心。除罪祭、贖罪祭的重點在人，除去人的罪孽、罪刑；而挽回祭的重點在神，挽回神的心。 ● 詩篇 130:3,4 【主耶和華阿、你若究察罪孽、誰能站得住呢。但在你有赦免之恩、要叫人敬畏你。】神的赦免，不造成放縱，卻帶來敬畏。 ● 神在歷史中的作為，使人有路回到愛的源頭—神那裏，心中看見、感受神愛的「作為」，就「回應」祂愛的呼召，就會得赦免，蒙接納（神的心被挽回），得生命，被神所生，結果就會有愛。（凡有愛心的、都是由神而生） ● 第 9,10,11 說愛的根據是：神既是『這樣』愛我們，這個『這樣』就是整個神在歷史中的作為。『我們也當彼此相愛』是建立在神怎樣待我們，不是建立在愛的對像怎樣待我們，或是他/她不可愛。 	<p>什麼是挽回祭？</p>
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4:12 【從來沒有人見過神。】：所有人以為看見的，大光、形像，好萊塢電影裏的，都不是神自己。 <p>提前 6:16 【就是那獨一不死、住在人不能靠近的光裡、是人未曾看見、也是不能看見的、要將他顯明出來。】</p> <p>約 1:18 【從來沒有人看見神。只有在父懷裡的獨生子將他表明出來】</p> <p>約 4:24 【神是靈。所以拜他的、必須用靈和真理拜他。】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神是純靈、純位格，在物質、能量，這一切被造的之外，不佔空間，卻充滿空間，充滿萬有。弗 1:23 	<p>前面講到我們認識神，認識通常要先見到，我們怎麼認識神？神是什麼「樣子」？</p>
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不是用『眼見』為憑去『研究、認識』神。也就是要告訴我們認識神有別的方式。所以瞎眼的，可以心靈更親近神。沒有『看見』異象的，也可以更感受神的同在。不只是神的存在，而是同在；不只是同在，而是住在祂裏面，祂也住在我們裏面。知道『神不能看見』，知道神在一切被造的之外，不佔空間，卻充滿空間，充滿萬有，才能領會我們可以住在祂裏面，祂也可以住在我們裏面。 	<p>11-13 節：</p> <p>為什麼在叫我們『當彼此相愛』之後，突然題『神不能看見』？</p> <p>『不能看見』還能認識嗎？對認識會有障礙嗎？</p>

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不能看見，但在我們相愛中： 祂卻會住在我們當中。 祂的靈會在我們裏面。 愛祂的心會發生，會豐滿（完全）。 我們會『知道』（認識）我們住在祂裏面。 我們會『知道』（認識）祂也住在我們裏面。 ● 在實踐中，就會知道、會進入、會完全。能實踐，就證明、就知道有神的生命。會愛、會聽從、會實踐 = 「有」神的生命、「是」從神生。 ● 去愛、去聽從、去實踐 --> 就會知道（realize 領悟到、實現，所望之事的實體-->信心）。 	<p>為什麼題了『神不能看見』以後，卻又強調『住在他裡面』，祂『住在我們裡面』，又再題『知到』...？</p>
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要『知道』自己是住在神裏面，知道神愛我們，需要有『神的靈』。這就是羅馬書 8:15,16 所說【我們呼叫阿爸、父。聖靈與我們的心同證我們是神的兒女。】 ● 大多數的人都認為肉體的經驗、有形的經歷是最真實的。但即使是特殊經歷、神蹟奇事等，對增強信心的效果都不長久。許多有這些特殊經歷的人都會告訴我們，在一場興奮的復興經驗後，一旦又面對現實生活的困難、痛苦，很快又掉到谷底。這裏告訴我們，真正叫我們『知道』神愛我們，與我們同在的，最重要的是聖靈的工作。這是在我們肉身、感覺、經驗以外的「東西」，是神的靈。就像我們蒙赦免、與神相和、被接納，完全是靠著在我們以外，所有教條、美麗的儀式、感人的經驗以外的一件事：「神的兒子道成肉身，為我們死」，一個有見證人的歷史事件（4:14 約翰與其他使徒）。 ● 既是在我們人以外的，靠神的靈，就是最穩妥、最不會失去，不由我們情緒，或軟弱所決定。道成肉身是神最大、最明顯的啟示，也是最不容易「認出」的，我們今天不能再「看到、摸到」，但透過聖靈，我們會接受這見證，也才能進入「住在神裏面，神也住在我們裏面」。若藉著聖靈「認出」神的兒子 --> 極度的感恩，極大的敬畏，穩妥的確定。 ● 在實踐中，就會知道-->若知道，認祂，【神就住在他裡面、他也住在神裡面。】4:15 	<p>13 節：怎麼能知道？</p>
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神愛我們的時候，是過去的經歷：神的供應、保護、醫治...，而「神愛我們的心」，就更深一層，在環境不好、遭遇不順、暫時感受不到神愛我們的「作為」時，但知道「神愛我們的心」，就仍然能有力量、有平安。 	<p>16 節：神愛我們，我們知道；但「神愛我們的心」，我們知道嗎？有什麼不同？</p>

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住在愛裡面的 -> 就是住在神裡面：這又是從實踐的角度出發。這角度不是先追求住在神裏面，而是先去在愛裏面，而神也就會住在我們裏面，再一次提到這愛因此會豐滿、會完全。 ● 住在愛裡面的 -> 住在神裡面 -> 神也住在他裡面 -> 更豐滿、完全的在愛裡面的 -> 這樣就不會懼怕，會歡喜迎接、期盼著祂來。 	<p>說「神就是愛」，應該是「住在神裡面的、就是住在愛裡面」，約翰卻說「住在愛裡面的、就是住在神裡面」？</p>
<p>耶穌 我們 愛人 不愛人 勝過引誘 常失敗 </p> <p>我們可以在審判的日子、坦然無懼，因為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過去的一切，耶穌代付了。 ● 我們披戴主耶穌，祂的義成為我們的義。 ● 我們因神的靈在我們裏面的工作，在一生中也有生命的改變與成長，越來越像祂。 ● 我們對神當有恭敬的態度，是理所當然；但並不是懼怕刑罰，怕失去什麼好處，也不是以恭敬來得賞賜。我們在祂裏面什麼好處都不缺，不會失去，神的愛不會離開，祂的恩典大過我的過犯，所以，我們是沒有懼怕的。 ● 一切都是「神先...」 4:19 	<p>17,18 節:真的在審判的日子、可以坦然無懼嗎？</p> <p>真的祂如何、我們在這世上也可以如何嗎？</p> <p>列舉耶穌在世上如何？ 列舉我們在世上卻不如何！</p> <p>祂的標準極高，又明察秋毫，無所不知... 我們真可以在審判的日子、坦然無懼嗎？</p>
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● 愛身邊的人當然難啦！愛神就容易嗎？以為我們能怎麼愛神？很難的:沒有什麼是我們能給祂的，祂什麼都不缺，而且一切本來就都是祂的。讚美、感恩，是本來就該有的態度。 ● 祂給我們一個辦法，如果我們是真心想愛祂:就照祂所吩咐的，愛弟兄，很不可愛的弟兄。不容易，一定要先領受神的愛，不是因為弟兄配得我愛，而是神配得我愛，一定要多看神，少看人，以愛神的心去愛，靠神的靈得力去愛。 ● 「說謊的」，是聖經中用來描述魔鬼的，是非常嚴重的話。千萬不要口頭上說好愛神，卻不願作祂吩咐的。 ● 【他從起初是殺人的、不守真理。因他心裡沒有真理、他說謊是出於自己、因他本來是說謊的、也是說謊之人的父。約 8:44】 	<p>20,21 節:愛神容易？還是愛身邊的人容易？</p> <p>總結：19-21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愛的理由：上帝先愛我們 2.愛神的人不可能恨弟兄 3.上帝的命令是：愛神的也當愛弟兄。

禱告:求主幫助我們能把今天所領受的教導，具體實踐在生活中。